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

交流与合作的指导意见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（以下简称“社科联”）进一步发挥桥梁纽带作用，促进社科界内部及与社会各界的广泛交流与合作，特制定本指导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
（一）指导思想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立足天津实际，服务高质量发展大局。

（二）基本原则：坚持开放包容、互惠互利、优势互补、共同发展。坚持问题导向、需求牵引、精准对接、务实合作。

二、主要任务
（一）加强内部交流：定期召开全市社科界联席会议，通报工作情况，交流工作经验，研究解决突出问题。

（二）拓展对外合作：主动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国家战略，加强与兄弟省市社科联的交流合作。

（三）深化产学研用结合：鼓励社科界与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业等开展深度合作，推动理论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。

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，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，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。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，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。

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。

联系人：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

联系电话：23312579 23396670

邮箱：sklbgs@tj.gov.cn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2年8月22日